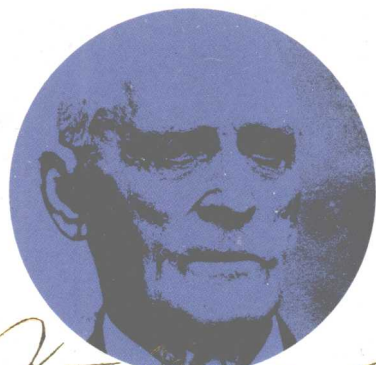


Knut



Knut Hamsun

Hamsun

汉姆生文集

1

〔挪威〕汉姆生 著

亨特·汉姆生文集
Hamsun



II

〔挪威〕汉姆生 著 裴显亚 任吉生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姆生文集/(挪)汉姆生著;裴显亚等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ISBN 978-7-02-006079-5

I. 汉… II. ①汉…②裴… III. ①汉姆生, K. (1859~
1952) - 文集②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挪威 - 现代 IV.
I533.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35766 号

责任编辑:张福生 装帧设计:翁 涌
责任校对:王玉川 责任印制:王景林

汉姆生文集

[挪威]汉姆生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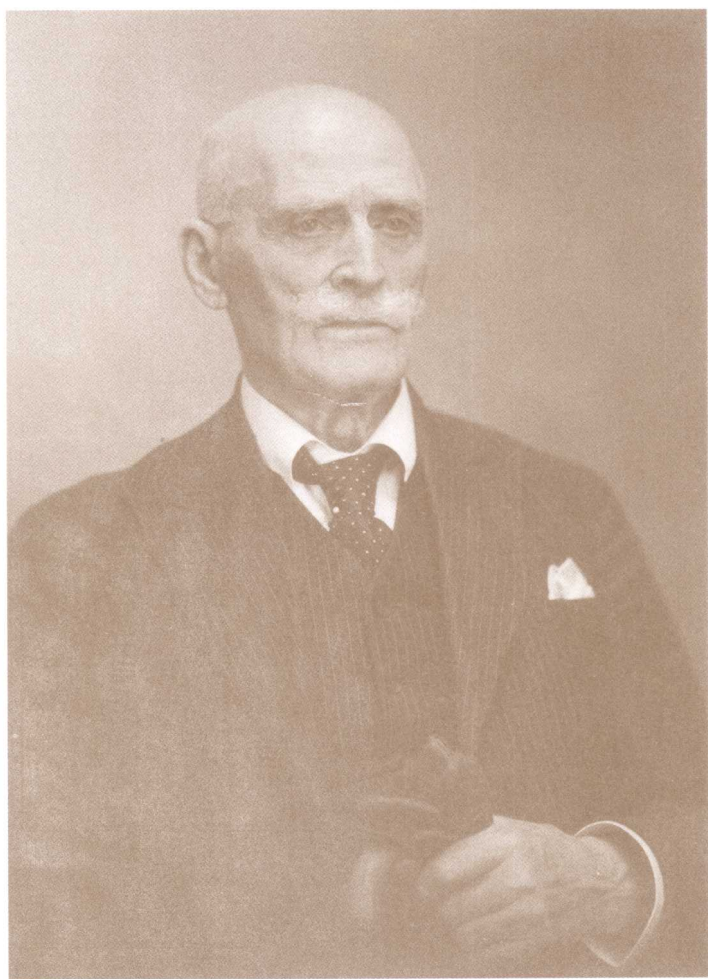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189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51.375 插页 8

2009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02-006079-5 定价 116.00 元(全四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作者像

贺《汉姆生文集》中文版出版

2009年是挪威伟大作家克努特·汉姆生诞辰150周年。《汉姆生文集》中文版的出版是汉姆生诞辰纪念的一大盛事。我谨对人民文学出版社和译者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的谢意。

克努特·汉姆生1859年8月4日生于洛姆，位于沃过湖西岸的一个小山村。他生活在一个动荡的年代，一生充满了不安宁和复杂性，而同时又是丰富多彩的。最重要的是，那是一个为人们提供文学养分的一生。

克努特·汉姆生对二十世纪欧美文学的影响不容忽视。他的作品如《饥饿》和《神秘》表现出对人性的新的理解。许多作家如弗兰茨·卡夫卡、贝尔托·布莱希特、托马斯·曼和亨利·米勒都曾表达过对汉姆生的欣赏。尽管如此，汉姆生并没有获得挪威其他作家同样的赞扬和珍视。这归咎于他在二战德军占领挪威之前与期间对纳粹表示过同情。许多挪威人对他的态度仍旧是一种爱憎兼备的矛盾感情。

汉姆生终生坎坷，试过不同的工作。尽管生活多变，但他对写作的强烈愿望一直贯穿始终。从早期的青年时代，他就沉浸于语言和文字的表达之中。对汉姆生以及许多其他作家来说，写作成了肯定他仍旧活跃着的标志。

《汉姆生文集》中文版的出版,将使更多读者了解这位挪威最重要的作家之一。我们相信这次的出版将为挪威文学在中国的翻译出版作出重要的贡献。我希望并相信中国读者也将认可汉姆生并被他的文字深深吸引。

挪威王国驻华大使

司 文

2009.4.

总 序

一

克努特·汉姆生(Knut Hamsun1859—1952)原名彼德森,出生在挪威居德布兰峡湾洛姆,后来举家迁至更北的哈马略。

汉姆生的父亲是个农夫兼裁缝,家境贫困;母亲体弱多病;子女众多,在七个儿女里汉姆生排行老四。因此汉姆生童年起就牧羊干农活,仅零星上过一点点学,他的学历总计为二百五十二天。他在十四岁以后便外出流浪谋生,打工扛活,当过鞋匠、送过煤、干过农庄雇工、脚夫、仆役等苦力,劳动笨重仍难以糊口,饥饿的苦楚如魔影般笼罩着他。1882年他成为挪威涌向新大陆讨生活的移民洪流的一员奔赴美国,身上没有钱,连从汉堡到美国的船票都是德国朋友垫付的,当时他二十三岁。

他起先在贮木场和种植园当苦力,后来一个挪威牧师兼作家雇佣他当秘书。他在牧师家自学勤勉,得益匪浅。正当他如鱼得水之际,患上了当时被认为是绝症的肺结核。他只得返回家乡等死,但是他的肺病竟不治而愈。1886年他又去美国打工,先在农场干杂活,又沿街叫卖,当廉价商品推销员,后来在芝加哥当电车售票员。1888年秋他满怀失望和憎恨离开美国。

当年丹麦期刊上发表了他的小说《饥饿》第一部分,1890年又以单行本出版了他的处女作《饥饿》,这部长篇小说在北欧和欧洲引起莫大轰动,次年,德、俄文版译本相继出版。《饥饿》和接踵而来的《神秘》(1892)和《牧羊神》(1894)三部经典之作确立了汉姆生的现代文学宗师地位。1920年汉姆生的史诗小说《大

地的成长》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二次大战期间,八十高龄的汉姆生公开表明支持法西斯主义和纳粹德国对挪威的占领。1945年汉姆生被起诉获罪,课以重罚。1949年出版自传《在芜蔓覆盖的小路上》,1952年在贫病中死去。

二

汉姆生从事文学创作长达七十年之久,是个多产作家,文学作品达四十余部,其中包括长篇小说二十二部、剧本六部、短篇小说三部、诗集一部、文论集四部、自传一部,此外还有报刊文章及通信等。

汉姆生从小酷爱听故事、讲故事,他的家乡居德布兰峡湾一带是挪威口头文学的发祥地和流传麇集所在。他的流浪打工经历要比同龄人阅历到更多的世态人生。他没有上过几天学,然而干活之余不懈不馁地埋头读书,好学不倦,竟至自学成才,应该说他的吃苦耐劳、刻意上进的鼎新求锐精神才使他得以从一个半文盲的流浪汉成功地攀登上挪威和世界文坛的高峰,跻身于世界文学巨擘之列,这样的传奇经历不仅在诺贝尔文学奖得主里,甚至在世界文坛上亦是罕见少有的。

他从十七岁开始就在打工之余从事写作,他的第一部小说《谜一样的人》(1877)、第二部小说《比约格尔》虽在当地发表,但被奥斯陆出版社拒稿,因这两部作品讲的都是穷小伙追求富家女的故事,题材既无新意,语言亦欠火候。八年后的长篇小说《弗里达》和长篇叙事诗《和解》亦遭同样命运。然而十四年的失败并没有使他丧失信心,他仍蓄意求锐进取,终于在三十岁时推出了突破现成框框的新浪漫主义小说《饥饿》,从此一举成名。

汉姆生的二十二部长篇小说大致可分成四类:

第一类是史诗型的,落笔点放在探讨“根”的问题。此类作品基调在于显示城市化和工业化对人居环境和人类心灵所施加的压制和造成的束缚;现代化将农民从大地里连根拔起,迫使他们离开祖辈居住的热土,背井离乡,移植到完全陌生的环境里去重新扎根,以致蒙受无力担当的艰辛和难以克服的心理震悚。此类作品虽然从一个侧面揭露了资本主义掠夺式的开发对人类本身和人类居住环境造成的浩劫,但是作品中提出的回归自然、回归农业文明的理想主义前景却是逆潮流的空想。其典型作品为《大地的成长》(1917)、《新土地》(1897)等。

第二类作品是以表现现代人的内心生活为主题,亦即心理派小说。此类作品所表现的已不再是人的外部生活,也不再刻意追求故事情节的生动性、突发性和连续性,结果既没有起伏跌宕的戏剧化的低回和高潮,也往往缺乏首尾相呼应的线索。作品的着力点由情节转移到人的心理反映,表现意识、无意识、下意识和潜意识之间的错综复杂关系,也记录了脑海里漫无边际的思维和想象,通过主人公的内心独白和意识流道出个性特征以及理智与官能之间纠缠不休的碰撞。其典型作品为《饥饿》(1890)、《神秘》(1892)和《牧羊神》(1894),汉姆生也正是凭借了这三部作品为现代主义文学和心理派小说开创了一个全新的世界。

汉姆生的爱情小说共两部:《牧羊神》和被列为世界爱情小说经典的《维多利亚》(1898)。由于这两部作品虽以爱情为主题,着墨点仍然是主人公的内心活动和对爱与恨的心理矛盾,因而仍可归类于心理派小说。

第三类是社会文明批判小说,此类作品大抵是以历史题材为背景,描写美好的古老的农业文明的衰落凋敝,以及人类为追求物欲满足而不惜毁坏自然环境,结果造成两败俱伤。作品借

古喻今,表露了对简朴甚至原始的生活方式和社会结构的向往,并且崇尚农业文明里由族长主宰一切的家族宗法统治。此类作品与《大地的成长》等颇有相雷同之处,其典型作品有《塞格福斯城》(1915)、《时代之子》(1913)和《井边女人》(1920)等。

第四类是流浪汉小说。此类小说已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欧洲流浪汉小说,而是颇为相似于马克·吐温的风格和笔调。由于作家本人颠沛漂泊的生活经历以及在流浪打工时的耳闻传说,再加上作家通过各种途径收集的丰富资料,流浪汉小说涉及的人生层面广泛,采用通过一个或数个流浪汉之口讲故事的形式,一个故事引出另一个故事,大故事套小故事,天南海北,无所不谈,而且突出了荒诞性。其典型作品有:《漂泊的人》(1927)、《八月》(1930)、《人生向前》(1933)等。在《漂泊的人》三部曲里汉姆生显示了外部生活对人的生存基础的侵蚀,人的非人化导致人与自我都异化得难以沟通,于是整个人世就变得荒诞不经了。作品里主人公奥古斯特本是个老眨眼睛、腼腆羞怯的小伙子,为了谋生出海闯荡,浪迹天涯,饱受艰辛和孤独煎熬。他眼界骤开,见多识广,由朴实的农民变为城市浪子。在商品化、城市化和物欲横流的时代精神腐蚀下,奥古斯特成了一个“无所不知”的“万事通”,却又是世故圆通的“吹牛家”和蝇营狗苟的机会主义者。待到终于忍受不住,孤独重返农村,结婚定居时,他又找回了失落已久的本能和自我。这样一个血肉饱满,性格分明的人物的异变表现了现代社会非人化的全过程。

《大地的成长》在汉姆生众多作品里占有特殊的位置,一方面它是遵循传统手法创作的“一部里程碑式的史诗作品”;另一方面是在这部被誉为“农夫福音书”的作品里刻画出一个悖晦背理的、逆社会潮流而动的现代农夫。这部作品的主题十分明确:

工业化(矿山)和商品化(商店)的兴起造成农业文明(农村)的凋敝衰竭;现代化文明(城市化)正在促使人类抛弃千百年来固有的传统:土地、农庄、牲畜还有家法族规和家族宗法统治;因而提出人争取生存的最神圣的使命:土地和粮食。

《大地的成长》故事梗概是:

农夫艾萨克孤身来到北部荒原开垦了沉睡的处女地,他以钢铁般的意志和坚韧的毅力顽强劳碌耕耘,终于建起了自己的农庄,拥有自己的牲畜群。在此期间他同生命力旺盛,但虚荣浮华的兔唇村姑英格尔结婚,他们生下两个儿子。在英格尔分娩女儿时,她发现女婴亦是兔唇,于是她背着艾萨克将女婴掐死。杀婴罪行遭到揭露,英格尔被判八年徒刑。待到英格尔服刑期满从城里归来时,她已治好兔唇,不但衣着入时,而且学会了一些技能,原来监狱竟是一座城市化的大学校,使她由村姑变成了城里人。

在英格尔的怂恿下,大儿子埃勒苏进城寻找工作,当过事务所里的书记员、店员,后来回乡经营商店,然而城市文明带来的并不都是财富,也带来灾难。埃勒苏一味贪图物质享受和追求财富却没有学会创造财富,最后因经营不善而告失败,欠下大笔债,只得远走高飞,去了美国。二儿子塞维尔决心扎根土地,立志务农,要将父亲的劳动业绩发扬光大。小说以这样的景象收尾:夕阳下,艾萨克手里撒出一颗颗像黄金般的麦种,二儿子跟在他身后耙地。森林和田畴都在旁边观望着这父子两代人。黄昏来临,辛劳的一天已过去,大地将迎接明天新的耕耘。

这部作品浸润着作家对土地和对古老的甚至是原始的农业文明的热爱,也表达了对田园牧歌式回归自然的由衷赞美。汉姆生从九岁起就在农田里干杂活和放牧牛羊,后来又在美国一些地方的种植园和农场里当苦力,流浪生涯不仅使他饱尝艰辛,

而且饥饿总是如影随形般无法摆脱地追逐着他。因此,土地和粮食在他头脑里是一桩头等大事,而现代化文明并不是抵抗饥饿的武器,甚至还会带来破坏性的反作用。因此他在作品里大声疾呼:现代化、城市化和商品化的洪流冲击侵蚀了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石,把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人与人的亲情和友谊、人对土地的热爱全都扭曲,沦为利益的奴隶。历经九百多年沧桑的农庄形式的社会结构濒临土崩瓦解,早先在这个有“根”的组合体里人心很齐,相互默契配合,因为各人都知道自己应该干什么,怎样生活,自己的位置何在。但是农民们被连“根”拔起,移植到无“根”的城市中去,而在城市文明里他们彼此疏远冷漠,越来越个人主义化。因此,作家认为只有回归到朴素的农业文明和家长制的宗法统治才能使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得以恢复并维持下去;只有在人被容许回归到自然状态,消除文明状态强加给人的种种人工陶冶之时,人才能得到真正的解放,人才能享受到自然赋予的本能。

《大地的成长》是一部直觉主义极强的作品,然而它的主观性并没有妨碍阅读时产生共鸣的感受,照样能吸引人围绕着作品里所设定的城市文明的罪恶渊薮这一命题而回肠九转,震悚不已。这部作品确实触及到了人类文明进程中一些弊端和痛处,诸如破坏自然、贫富悬殊、阶级分化、城乡对立等等乃至传统遭到颠覆、道德败坏无殆等,诚如1920年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词所说:“这部劳动史诗是对一种已形成人的生活 and 进行建设发展社会的基础的生活现实的再现”,“这些描叙并未因对一种漫长的、高度文明化了的回忆而受到歪曲……”作品里用“开发铜矿”来作为工业化,“开办商店”来作为商品化的两大象征。这两大象征固然使穷乡僻壤的面貌发生天翻地覆的巨变,然而亦带来了把人异化成为非人的劳动力和将文明物化为利益追逐的严重

后果,以至于亲情、爱情、友情统统变味走样,人与自然的和谐亦嬗变为毁灭式的掠夺。作家看到了并且在作品里痛心疾首地提出了这些问题,然而他对前途出路的主张却是虚妄的主观空想,是想把未来扭回到过去的复古主义,是一股逆人类发展潮流的思潮。现代化是势之所趋,农业确实是人类过去、现在和将来的活命立身之本,但是亦必须和必然在现代化框架之内才能得以发展。

《大地的成长》艺术成就还在于塑造出一个真实的农夫,一个与土地和粮食息息相通的劳动者,并且以这样的一个农夫作为全书的主人公,这在欧美文学作品里如果不是绝无仅有,恐怕也是凤毛麟角,因为许多欧美作家往往缺少这样的长期饱尝艰辛的实际生活的磨炼。小说结束语这样写道:

“一个全心全意的种地人;一个不知劳累的庄稼汉。一个来自过去而指向未来的幽灵,一个最早在旷野垦荒、在旷野落户、享年九百多岁的人^①,然而,又是一个现代人。”

汉姆生笔下的艾萨克就是这样一个人物,有血有肉,毫不起眼的朴实勤劳的农夫形象,也是挪威自由农阶层的活生生的写照。如果说挪威人曾经将汉姆生引以为“国家的形象”、“民族的骄傲”,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艾萨克这一人物的塑造成功。因而1920年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词说:“汉姆生将那个理想的农夫置于他作品的最显著的地位,那个农夫献出了他的整个生命和一切力量,以清理土地并战胜人们和自然力用以与他对抗的种种障碍。”正因如此,授奖词将汉姆生与古希腊诗人赫西奥德^②相

① 这里作者是说艾萨克就像《圣经》里的玛土撒拉,他一辈子种地,活了九百六十九岁,是《圣经》中活得最长的人。

② 赫西奥德(Hesiodos,公元前8世纪至前7世纪),古希腊第一个有姓名的诗人,著有歌颂农民劳动的长诗《工作与时日》,长诗《神谱》等。

提并论。但是作为身上“带着挪威起源印记”、“生活在平淡无奇的日常劳动环境里”而“目标和思想毫无想象力可言的范例”的那个农夫而言,艾萨克性格上是一个与生俱来的巨大的自我矛盾,是一个逆潮流的现代农夫,是一个思想守旧的悖逆情理者。平心而论,艾萨克并不是一个一心要退回到刀耕火种的原始文明中去的复古主义者,也不是一个不要王法只顾推行其家长制宗法统治的彻底的无政府主义者,他纯是一个老实巴交的农夫,一个最平常的庄稼人。他是当地第一个用上缝纫机的农夫,随后又添置了割草机,至于座钟、花色细布和金戒指等生活用品更不在话下。他宁肯守着土地而不去当薪酬优厚的电报线路员或是经营矿山。他可以被称之为“反动的现代人”,因为他明明生活在现代却是一个家族宗法思想的守旧者、一个远跟不上时代潮流的落伍者、一个农业文明的十足虔诚的迷信者。这样的老保守在农夫当中并不罕见,因而艾萨克这个热爱土地和劳动,无视社会前进的形象是栩栩如生,真实可信的。汉姆生之所以能成为“民族的骄傲”,在很大程度上归功于艾萨克这一民族形象的塑造成功。在十九世纪下半叶,挪威文学里有两个举国骄傲的文学形象:一个是亨里克·易卜生笔下的浪子培尔·金特,一个就是汉姆生笔下的农夫艾萨克。

长篇小说《饥饿》(1890)是汉姆生的成名作,也被称为新浪漫主义和现代主义的开篇之作,是一部以自述体裁写成的作品,在此以后作家再也没有采用以第一人称的笔法来写作。

《饥饿》故事是:小城里的文学青年“我”贫困潦倒,靠卖文为生,但投稿遭退时便无钱买面包,只得饥肠辘辘地蹿大街,逛公园。由于极度饥饿,主人公“我”产生了怪诞的幻觉妄念,这种状况在作品里一连重复了三次,到第四次饥饿时情况起了变化,以

“我”走出了文本的视野而告结束。在第三次挨饿的时候发生了一个插曲：“我”在一个卖笑为生的年轻女子依拉娅丽挑逗下，抑制不住性欲冲动并与之有些肌肤之亲，但终于没有超越道德底线。这部作品反映出作家本人十多年饱尝最长一次达三昼夜的饥饿的亲身经历，因而作品中表现挨饿的心理反应和情绪骚动的描述是细腻入微、逼真可信的。作品本身没有什么动人的故事情节，而是大量描写心理活动，并第一次启用了当时鲜为人知的思想流意识流手法。因此这部作品引起巨大轰动，欧美各国竞相译介。

《神秘》(1892)是《饥饿》的姐妹篇，也是一部主观性极强的直觉主义作品，构成了心理小说派的基石之一，由于含义扑朔迷离，文字深奥晦涩，它和后来乔伊斯的长篇小说《尤利西斯》(1922)一样被称为“看不懂的天书”。作品的故事荒诞不经却又平淡无奇，情节似有若无：特立独行的厌世者，农学家纳吉尔，从海上客临滨海小城，在爱情受挫和被社会报诸以白眼之后，精神失常，纵身跃入大海不知所终。国际上主流看法认为这部作品的深奥寓意在于表现现代耶稣来到人间救世济民，但是他却无法像昔日耶稣那样历经传播福音、道成肉身、创造奇迹、殉教归主，终于平息了上帝怒火，洗涤了人类罪恶。而作为耶稣化身的纳吉尔却在现代社会的坚墙面前处处碰壁，麻木不仁、只顾各自眼前利益的现代人对 他严加拒斥，不肯接纳，甚至他主动献上一片赤诚爱心亦无人愿意领受。纳吉尔在自杀之前的胡思乱想被认为是耶稣赴死前在客西马尼园的凄惘失落。纳吉尔的种种疯癫僭妄的念头无非想说：“我就是道路，就是真理和精神；若不凭借我，谁都休想到吾父上帝哪里去！”然而在现代社会里人的意念已被物欲所充溢，既不要真理和精神，也不谋求去见上帝，于是这位现代救世主纳吉尔空怀满腔拯民于水火的使命感却无法完成牺牲自己，献身救众

的伟业；他的雄心壮志和慷慨行动都变成了令人难以理解的笑柄。作品里除了主人公纳吉尔之外，其余的人物个个都是不相同的符号，他们身背后各有一串寓言式的隐喻。作品中的“神秘”究竟作何所指，国际研究界亦颇有争议，主流看法一般认为“神秘”隐喻着“博爱”，因为“爱”是“永远蒙着面纱的神秘”，由“爱”产生渴望、欢乐、悲哀乃至仇恨；亦有一种看法，认为《神秘》是表现酒力作祟下的狂喜与苦恼，因而可称为是“狄俄尼索斯悲剧”^①的典型。世界文坛对这部作品贬褒不一，比昂松、阿瑟·米勒等一批著名作家认为这部作品是“汉姆生的最真诚、最出色的小说”、“一部惊世骇俗的伟大杰作”，而克尔恺郭尔等人则认为是“相当不成功之作”、“流产的佳作”，但是争议双方都一致认为它是“十九世纪最具有挑衅性的作品”，因为它触及了人的心灵深处的“含羞草一般”的敏感地区。汉姆生在这部作品里突破了传统小说的诸多常规要素，如情节的条理性、讲述的连贯性、人物的真实性和丰满性以及性格描写的前后一致性等，着力于通过无目的、无意识的内心独白（如：追忆、狂想、梦呓等），以及思想流、意识流的运用来揭示个性心理活动现象，接触并探索一些更深层次的人生哲理。作为现代文学和心理学派小说，《饥饿》和《神秘》都存在明显的先天性缺陷与不足，远不像后来的《尤利西斯》、《变形记》等成熟臻美，但是它的重要之处在于是心理文学的滥觞发端，也是现代文学对传统文学的首次突破和转型。

《牧羊神》(1895)和《维多利亚》(1898)是汉姆生的仅有的两部爱情小说，但是《牧羊神》的着力点依然放在透过情爱之网去探索人生哲理。这部作品故事表现理想主义者格莱恩中尉到北部诺尔兰郡休闲打猎，被白夜的旖旎风光所吸引，决意留下来在

^① 狄俄尼索斯(Dionysus)，希腊神话里的酒神。

那里实现他的乌托邦计划。这位青年才俊追求富家千金，冀图谋取妻财跻身于上流社会，却又舍不得辜负艾斯林的一片痴情，结果他在“永恒的三角恋”的情感规律面前惨遭铩羽，他的乌托邦计划旋即转化为反面乌托邦，于是整个人生陷入了一团糟，理智混乱和心理压迫逼得他如狂似癫，精神失常。作品写出了主人公格莱恩中尉的神智和心理上意识和无意识之间、变态和性格之间、理智和官能之间的错综复杂的纠葛冲突。作品大体上可分成三个层面来逐次深入：起先是对“景”的迷恋，作品以散文诗一样的优美笔调将北部白夜风光描绘得令人心驰神往；其次是触“景”而生“情”，主人公由对风光爱恋而对妙龄少女好“色”；最后“爱”极生“恨”，在求爱受挫后盘旋在主人公脑际的是：“爱耶？”“恨耶？”两个问号和“活下去”还是“不活了”这两个答案，他既不愿苟且存活又不甘心就此死去，于是在生死面前涌现出了一连串的心理活动，并且留下了遗书。

《维多利亚》是作家自己深为满意的爱情小说，并且已被列为世界爱情小说的经典作品。故事描述富家淑女维多利亚和磨坊主之子约翰内斯两情相悦，然而维多利亚却被迫择婿另嫁，一对恋人历经劫波最后竟未成眷属。维多利亚——约翰内斯——卡米拉的三角恋已成为影视题材，多次被改编成电影和电视剧。《维多利亚》和《牧羊神》一样，特色非常鲜明，那就是爱情充其量是只酒瓶，而心理活动才是瓶里装的美酒，而瓶中美酒却从来没有让作品里的主人公真正品尝到，哪怕男女主人公有过短暂的亲热欢娱。因而有的评论家将此类爱情小说归结为：与其说写的是爱情，倒不如说写的是得不到的爱情。因为作品中往往有爱无情，或真情假爱，抱恨终天。《维多利亚》里有一段脍炙人口的爱情描写：“他亲吻了一张嘴，这时有两道光芒在他心中相遇，一道阳光照亮了一颗星星，他跌进拥抱之中，再也听不到看不见